

北京科技大学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

能发〔2021〕11号

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实施办法 (试行)

为全面、准确地了解毕业生就业发展现状，评估专业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的达成情况，动态掌握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对人才培养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，为调整专业设置、修订培养方案及持续改进教学工作提供依据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调查对象与调查内容

(一) 应届毕业生

毕业生离校前进行，调查覆盖率力争达到毕业生人数的 70% 以上。调查内容主要包括：

1. 就业情况调查：就业意向或就业状态、择业考虑因素、对学校就业指导措施的评价等。
2. 教学满意度调查：专业认同、课程设置、教学内容、教师教学、教学条件、管理服务等方面的评价。
3. 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调查：学生对毕业要求达成的自我评价，对专业课程设置、基础课程设置、就业工作的建议。

(二) 往届毕业生

重点调查毕业5年左右的毕业生，调查覆盖率力争达到毕业生人数的 30% 以上。调查内容主要包括：

1. 培养目标合理性反馈：培养目标、课程设置等方面的合理性评价。

2. 培养目标达成情况：毕业生对培养目标达成的自我评价。

（三）利益相关方对毕业生的社会评价

主要包括用人单位、行业企业。

1. 对毕业生的评价：包括思想品德、专业素质、业务能力、工作业绩、发展潜力等。

2. 对人才培养的意见和建议：培养目标合理性、培养方案、专业课程设置、教学改革建议，以及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职业能力、职业素养的需求和对学校教学、就业工作的评价与建议。

二、调查周期与调查方法

（一）应届毕业生

1. 调查周期：每届学生调查 1 次，安排在毕业离校前后进行。

2. 调查方法：以网络问卷调查和实地访谈为主，辅以毕业生座谈会等方式。

（二）往届毕业生

1. 调查周期：每 2-4 年 组织 1 次，重点调查毕业 5 年左右的毕业生群体。

2. 调查方法：以网络问卷调查和实地访谈为主，辅以优秀校友报告会等方式。

（三）社会评价（用人单位及行业企业）

1. 调查周期：根据工作需要，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。

2. 调查方法：网上调查、电话调查、企业/部门走访等多种形式。

三、调查结果反馈与利用

每次调查结束后，应对毕业生调查数据和社会评价信息进行系统整理与分析，形成“调查—反馈—改进—实施”的闭环机制。调查结果应作为以下工作的数据来源：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、课程体系合

理性评价、毕业要求达成情况评价、培养目标达成情况评价。同时，应将其用于：修订人才培养方案、改进人才培养模式、完善课程体系、优化课程内容，以持续改进专业建设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能源与环境工程学院

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